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許芮瑄
電話：(02)7736-5952
電子信箱：jhhsu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會(一)字第114001819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國立大學辦理補助及委辦計畫，因業務需要，有出差租賃車輛者，其租車費用報支請依補助計畫或契約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14年2月17日主基作字第1140200241B號書函，及同年月19日主基作字第1140050844A號書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國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電
交
2025/03/11
18:17:14
文
章